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11月5日上午10:30时在上海源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会议室(主会场)和新疆阿克苏市英阿瓦提路2号公司会议室(分会场)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5名,实到董事5名,现场参会的分别是张云峰先生和冷新卫先生,远程通讯方式参会的是张鹏华女士、吉富星先生和李堃先生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,会议由董事长张云峰先生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《关于公司管理层及部分核心员工增持公司股份提前终止》的议案; 表决结果: 4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关联董事冷新卫先生回避表决, 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关于公司管理层及部分核心员工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79)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公告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2. 逐项审议《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股份方案》的议案:
 - (1) 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

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2) 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

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3) 回购股份的方式及价格区间

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4)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

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- (5) 回购股份的种类、数量、占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 - (6)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

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(7) 对管理层办理本次股份回购事宜的具体授权

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及子议案内容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《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80)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公告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审议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 (星期五) 在新疆阿克苏市英阿瓦提路 2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有关议案。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0-081)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:
- 2.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5日